

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大会决议的公告

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职工代表大会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职工代表大会的相关规定。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民主讨论，审议通过了《<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》（修订稿）和《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。职工代表大会代表一致认为：

公司拟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的内容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存在以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持股计划的情形，会议审议通过《<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》（修订稿）和《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（修订稿）。

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遵循了依法合规、自愿参与、风险自担的基本原则，完善了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机制，充分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健全了公司的激励和约束机制，有利于实现公司持续、高质量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4月29日